

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文件

黄院人〔2018〕15号



关于 2017 年度大师工作室检查考核 暨 2018 年度申报立项的通知

学校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为创建国家优质专科高等职业院校，充分发挥高技能领军人才在科技攻关、技术交流与研发、技艺传授和协同提升中的引领作用，推动我校师资队伍科研和技术服务水平整体提升，2017 年学校已立项建设 12 个大师工作室，大师工作室的建设在增强学校服务发展能力，推动专业教学团队科研及技术水平整体提升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。为持续推动大师工作室建设，学校决定对 2017 年度大师工作室建设情况进行检查考核，同时开展 2018 年大师工作室的立项建设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17 年大师工作室的检查考核

(一) 检查考核方式

考核主要通过听取汇报、现场查验、专家评审等方式进行。

(二) 考核内容

考核内容主要是申报的建设方案中约定完成的内容，重点是工作室的基础设施及规章制度建设，大师参与工作室建设、指导团队成员开展工作及参加教学教研活动，建设经费的使用等情况。

(三) 考核时间

1. 5月4日前，各院系填写《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大师工作室考核报告》(附件1)，并按照考核标准(附件2)进行自查评分，并将相应佐证材料(附目录，按顺序装订)送到人事处，电子稿发人事处办公自动化。

2. 5月10日前，进行现场查验。

3. 5月18日前，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考核。

二、2018 年大师工作室的申报立项

(一) 设立条件

大师工作室由技术技能大师和校内教师团队组成，技术技能大师由行业、企业技术拔尖人才或教育界专家学者担任，校内教师团队由校内专业骨干教师组成，设团队负责人一名。

1. 大师的条件

大师从事行业应当与学校专业相关，热爱职业教育，身体健康，能够承担工作室日常工作。同时，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：

(1) 能进行技术革新和技术改造，或利用所掌握的绝技绝活用于开发研制、创造有价值的新技术、新产品等。

(2) 具有较强的科技服务能力，对科研与技术开发所产生的

科技成果能进行后续试验、应用和推广。

(3) 能开展一定规模的培训，传授技艺，培养人才，且培养的徒弟技艺高超。

(4) 获得过中华技能大奖、全国技术能手、中原工匠等荣誉称号和有绝技绝活的企业技术骨干。

大师的遴选和推荐要进一步落实我校与黄河水利委员会、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、华北水利电力大学及开封市签署的战略协议，开展深度合作，聘请其高水平高技能人才到校参与工作。具备条件的可按柔性引进高层次人才政策享受相关待遇。

2.校内团队及团队负责人条件

校内由专业骨干教师组成 5~8 人的稳定团队，团队职称、年龄、学缘结构合理；团队负责人应具备副高级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，掌握专业发展前沿，具有整合团队的能力。同时，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：

(1) 荣获国家级、省级和行业教学名师。

(2) 荣获厅级以上综合荣誉奖励。

(3) 作为主持人荣获省级二等奖以上科研奖励，或主持完成本专业领域企业横向课题 2 项。

(4) 专业行业协会主要负责人。

(二) 申报立项

2018 年，学校计划立项建设 10 个大师工作室。在各院系组织申报的基础上，按照立项条件组织遴选，确定 2018 年大师工作室立项建设名单，并予以专项建设经费支持。

(三) 申报材料及时间要求

大师工作室申报材料包括：

1. 《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大师工作室申报表》(附件3)。
2. 申报报告包括申办工作室名称、大师和工作室成员简介、现有基本条件、建设内容及措施、申报单位对工作室的支持措施等内容。
3. 大师和工作室成员的职业资格证书、学位、学历证书复印件。
4. 其他能证明大师条件的相关材料的复印件,包括获奖证书和技术认定、技术创新等证明材料。

各院系于5月10日前将申报材料纸质稿报人事处,电子稿发人事处办公自动化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院系要认真总结现有大师工作室建设任务完成情况,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与不足,力争按照要求完成建设任务;同时要按照国家优质校、现代学徒制、创新行动计划等工作的建设要求,有计划的进行大师工作室的建设立项,切实发挥大师工作室在提高师资队伍的教学能力、科研服务水平等方面的作用。凡2017年大师工作室检查考核未通过的院系将暂停2018年的建设立项申请。

附件

1.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大师工作室考核报告
2.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大师工作室考核标准
3. 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大师工作室申报表

